

桃園大眾捷運公司 103 年度新進人員甄試

甄試職別【代碼】：專員(採購類)【F4919】

專業科目：政府採購法

*請填寫入場通知書編號：_____

注意：①作答前須檢查答案卷、入場通知書編號、桌角號碼、應試類別是否相符，如有不同應立即請監試人員處理，否則不予計分。
②本試卷為一張單面，共有四大題非選擇題，每題配分為 25 分。
③非選擇題限以藍、黑色鋼筆或原子筆於答案卷上採橫式作答，並請從答案卷內第一頁開始書寫，違反者該科酌予扣分，不必抄題但須標示題號。
④請勿於答案卷上書寫姓名、入場通知書編號或與答案無關之任何文字或符號。
⑤應考人僅得使用簡易型電子計算器(不具任何財務函數、工程函數功能、儲存程式功能)，但不得發出聲響；若應考人於測驗時將不符規定之電子計算器放置於桌面或使用，經勸阻無效，仍執意使用者，該科扣 10 分；該電子計算器並由監試人員保管至該節測驗結束後歸還。
⑥答案卷務必繳回，未繳回者該科成績以零分計算。

題目一：

台灣和中國大陸都是 WTO(世界貿易組織)之會員，請問，目前兩岸尚未簽署相互開放政府採購市場之條約協定，機關是否可於招標文件中規定，不允許大陸地區廠商及其產品或勞務參與？政府採購法就此有何規定？【25 分】

題目二：

某國立大學辦理校園步道工程採購之驗收，請回答下列問題。

- (一) 如果驗收結果與契約、圖說、貨樣規定不符者，應如何處理？【10 分】
- (二) 又如果驗收結果與規定不符，而不妨礙安全及使用需求，亦無減少通常效用或契約預定效用，應如何處理？【15 分】

題目三：

甲廠商冒用乙廠商之名義投標新北市政府之工程招標案，請問：

- (一) 新北市政府在開標前發現冒用之情事，應為如何之處置？【10 分】
- (二) 新北市政府在開標後發現冒用之情事，應為如何之處置？【10 分】
- (三) 甲廠商之冒用行為，其法律責任為何？【5 分】

題目四：

何謂選擇性招標？【10 分】某國營機構為求採購效率之提升，得採選擇性招標之情形為何？【15 分】請說明之。